

中共中国音乐学院委员会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 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国音教办发〔2019〕22号

中共中国音乐学院委员会 关于在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中 开展“以案为鉴、以案促改”警示教育的 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警示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推动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扎实开展，根据《关于在全市深入开展“以案为鉴、以案促改”警示教育的实施方案》（厅字〔2019〕9号），按照校党委《关于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实施方案》工作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我校警示教育实施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坚持党要管党、全面从严治党，通过开展警示教育工作，以案明纪、以案为鉴、以案促改，坚持把自己摆进去、把思想摆进去、把工作摆进去、把职责摆进去，认真对照检视、剖析反思、举一反三、引为镜鉴，推进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落

实，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分层分类开展“以案为鉴、以案促改”警示教育，覆盖全校教师、全体党员干部，重点抓好“四查”：查摆思想总开关的松懈点，查摆制度建设的薄弱点，查摆权力运行的风险点，查摆监督管理的空白点，打造忠诚、干净、担当的党员干部队伍，营造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，为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高等音乐学府提供坚强保证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召开全校处级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

以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开展为契机，按照全体党员、干部要深入贯彻主题教育守初心、担使命，找差距、抓落实的总要求，结合“理论学习有收获”、“思想政治受洗礼”、“干事创业敢担当”、“为民服务解难题”、“清正廉洁作表率”的工作目标，于11月中旬由学校党委组织召开全校处级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。会上，组织观看警示教育案例资料，针对学校教育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、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。

（二）制发警示教育手册组织全员学习

紧紧围绕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，紧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结合学校《新时代中国音乐学院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《中国音乐学院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》等相关文件，通过向全校教师制发警示教育手册，运用反面案例开展警示教育。于11月中旬由各二级党总支组织全员学习。教育引导全校教师、全体干部受警

醒、明底线、知敬畏，正确认识全面从严治党的形势和任务，保持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，提高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的意识，自觉养成在监督和约束下工作生活的习惯，切实担负起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中国音乐人才、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高等音乐学府的使命和职责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责任严格落实。全校要以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为契机，积极把“以案为鉴、以案促改”警示教育融入到主题教育之中，统筹谋划，一起部署、一起推进。各部门、各二级党组织要结合本部门、本单位实际，认真组织开展好警示教育。

（二）加强监督检查。校党委、各二级党组织将警示教育纳入全面从严治党(党建)工作考核和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内容。党院办公室、党委组织部、纪委办公室及党委巡察办要结合实际，从组织领导、责任落实、党员参与等方面，加强对警示教育工作情况的监督检查。

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11月4日